

J
I
N
G

M

E

I

S
A

N

W

精

美

散

文

亲情

友情



AK.61

精美散文

亲情·友情

罗雪红等 编

伊犁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房海明

责任校对:晓 华

封面设计:立 革

精美散文

亲情·友情

罗雪红等 著

* * *

伊犁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奎屯市北京西路 28 号 邮政编码 833200)

湖北省公安县印刷厂印刷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26 印张 520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10000 - 12 000

* * *

ISBN 7 - 5425 - 0257 - 3/I·131 定价:40.00 元(全 4 册)

(凡有印装问题,可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亲 情

悼鹿儿	吴组缃	(3)
儿子的生日	林 非	(11)
与妻书	林觉民	(16) 亲 情
母爱的原野	邓康延	(19) 友 情
难忘父病岁月	孙玉忠	(20)
落花生	许地山	(23)
秋天的怀念	史铁生	(25)
大钱饺子	张 林	(27)
会飞的蒲公英	潘小娴	(29)
妈妈	里 沙	(32)
在梦的远方	林清玄	(33)
听到一声“到妈妈那儿去”	阿 毕	(35)
妈妈的花园	奚 淞	(37)
我的母亲	胡 适	(39)
最后的晚餐	阳 子	(44)
鸳鸯琴码	陈新文	(48)
父亲，我永远的朋友	朱晓东	(50)
没有了父亲	鸣 雁	(53)
风筝	鲁 迅	(57)
生日	谢冰莹	(60)

兄弟	缪崇群	(64)
父亲与茉莉花	张育仁	(66)
距离的权威	老愚	(69)
母亲	贾平凹	(72)
湖畔的俪影	尤今	(76)
母爱	石英	(80)
父亲的脚板	乡笛	(84)
融融人间情	芦丁	(88)
合欢树	史铁生	(91)

亲情

友 情

友情	略谈雁冰兄的文学工作	叶圣陶	(97)
友情	半农纪念	周作人	(101)
	我的畏友弘一和尚	夏丏尊	(105)
	给庐隐	石评梅	(108)
	忆罗淑	靳以	(113)
	我记忆中的老舍先生	季羡林	(117)
	旅伴	何为	(122)
	乡愁	叶灵凤	(127)
	在谢冰莹家里作客	魏中天	(130)
	匆匆	张洁	(135)
	刻印	吴鸣	(138)
	桂花坡	赵和平	(140)
	旧邻	陈慧瑛	(143)
	葡萄的故事	龙玉纯	(147)
	白雪中的小木屋	陈志红	(150)
	笔友	佚名	(154)

两分钟爸爸	程传会	(157)
朋友天涯	嘉 嘉	(160)
花的故事	马军勤	(163)
生命如花篮	周 勇	(166)
珍珠鸟	冯骥才	(169)
夜枕春华	成风白	(172)
再见	苦 苓	(175)
玫瑰和人生	程 玮	(177)
那抹燃烧的晚霞	李佩芝	(180)
一支玫瑰色口红	凌 曜	(183) 亲
人生之师	王鲁豫	(185) 情
为自己伴奏	萌 娘	(188) 友
花中情	佚 名	(192) 情
有些人(节选)	张晓风	(196)
惟一的听众	落 雪	(197)
星的故事	张秀亚	(200)

亲

情

亲情·友情



悼鹿儿

吴组缃

昨天晚上刮了大风，屋前屋后响起一片凶猛的怒吼。这时候在一间小房里，守着一盏高脚煤油灯独坐，心绪十分的无聊。翻看一册新寄到的太白，随手翻开的那面有一幅小小的丰子恺先生的漫画，题目叫做小弟弟的出殡。那画的后景是一座城门口，两边有店铺，挺直的电线杆从城里连到城外。街心上有一个穿短衣的秃头汉子，歪着肩膀，右臂下挟着一口小小的棺材，正向城门外走去。汉子的身边，还有一个约摸四五岁光景的孩子，一边抬着手抓着颈子，一边懒懒的跟着走。其时大约是很早的早晨，因为街上没有别的行人；店铺只有右边紧靠城门口一家似乎是点心铺或茶馆的门前有一个系围裙的汉子，背着脸，在躬着背脊自管自低头做事（好像是搓面粉），余外再看不见其他的人影了。

自己并不是个多悲善感的人，但呆呆地把这幅画看了一回，眼鼻之间不禁有点酸楚。这是曾经在我的脑里幻现过，而现在差不多完全忘记的一个景象，我想着那汉子臂膀下挟着的棺材里面，是我的一个孩子在躺着。

那孩子乳名叫做鹿儿，两岁，是两个月以前死在南京的。

我常年在外边，很少回家，和这孩子前后只见过两次。还记得前年回家，到家的时候是一个初夏的下午，太阳快落西

山。我女人一手牵着最大的女孩子，一手牵着第二的男孩，很快乐地站在大门口含笑迎接。两个孩子看见这个不大见面的爸爸，都有点忸怩。到屋里坐下来，和家里人问问村里和家中的近况，谈谈外面和旅路的情形，不觉过去很久的时间。后来觉察到大家和我谈心，都好像心不在焉似的，互相戚戚私语着，嘻嘻地笑着。我问什么事，我的女孩子瞪着眼珠，质问似地埋怨道：

“还有个新弟弟呢，你不知道啊！”

经这么一说，大家才笑了开来。我女人指摘我太没心肝，亲怎么一个没见过面的新孩子也想不起来看一看！原来她们把那情孩子藏了起来，预备我一到家就要寻问，想着和我闹个小小玩友笑的。不料我竟把他忘记了。

情 那孩子抱了出来，有乌亮的大眼睛，漆黑的细头发，是一个很不坏的孩子。他手里握着一只橡皮制的假乳头，胡乱吮吸着；一壁用眼睛瞪着面前这个陌生的人，瞪了一回，就笑，就跳，并且咿呀着。大家都说他闻到骨肉香，所以才那样高兴，不怕生，都等着我表示欢喜。我一时却想到自己还是个年青的人，没动头就源源而来地拖上这许多手铐脚镣，在这个多变乱的社会上，将来怎么处置呢？当我在大门口看见他姊姊哥哥的时候，本就已经感到不自在；现在眼前又钻出一个来，自然加强了我的不自在的程度。我只勉强用手在他腮上调了一调，心里不由得觉得麻烦。

我女人很偏爱这个孩子。她的意思是大孩子聪明得露了锋芒，不免显得有点浅薄；第二的孩子又过于老实平庸，不大讨人欢喜。惟独这个新孩子百样都是合适的。再则，她生他的时候，很特别吃了一番苦：胎儿太大，换血过多，算是一次难产；坐蓐后又晕过去十多次，几乎把性命送掉。用那么大的代

价换来一个孩子，如今果然不坏，因之格外珍惜。成天从奶妈（因为她产后没奶，所以雇了个奶妈）手里抢过来，抱着亲着，调笑着。孩子偶尔有点毫无意思的举动，就十分高兴的给他一个歪曲夸张的解释。她本来不是个吃苦耐烦的母亲，对这孩子却不然。孩子的哭闹她不厌烦，孩子的排泄物她不嫌肮脏，夜里常常起来几次探看，惟恐奶妈失醒大意，简直弄得眠食无心。她这种种举动，都使我感到不快。因为从这些地方，我看出了她精神上的衰老。

谈到我自己呢，我对于自己的孩子向来是不特别爱惜的。至少我自己觉得我的孩子很少在我处拿到过父亲的爱。平常我就不大理睬他们。有时看着那些和自己多少有点相同的傻傻的小脸，觉得有趣，也不过牵过来，在那小小的手心上打几下，推过去完事。有时却要故意欺侮他们一下才快心。比方说，我常常对他们做鬼脸，直弄得他们疑心我是个妖怪，哇的一声吓哭了为止。这些行为连我自己就不大了解，恐怕是因为我年纪不够，根本上没做父亲的情绪的缘故。至于这个新孩子，我更是一点都不关心的。他来的本就很没趣味：他是在我们厉行节育之中，趁了个偶然的疏忽机会，死七八脸跑出来的。这次我在家里住了两三个月，我想不起我曾经抱过他一次没有，曾经在我的口上响过一次“鹿儿”的名字没有。

但是我不是一个没理性的人。在离开了家庭的时候，偶然我也想起过那些和自己面貌有点相似的小东西，想到过我平素对待他们的不伦不类的态度，心里十分抱歉似的。尤其在我一个朋友家里的时候。我那朋友在整天皱着眉头去对付的极度忙迫的教书生活里，还要偷下一刻半刻的时间去抱他的新生的孩子，亲他的脸，给他揩拭涕涎、做出各种怪声怪样来逗他发笑，那种亲爱疼惜的舐犊之情，真的叫我感动。这时候我在旁

边望着，便不由得想起我的孩子，——尤其和朋友的这孩子差不多大小的鹿儿。想到他的乌亮的大眼睛，漆黑的头发，想到他的天真无瑕的笑和跳和咿呀翕动的小嘴，我就怀疑自己是否有点变态，是否有人性？……心里很是愧限。

但把话说回来：那只是一回子的感想。过后依旧是漠不关心：根本上我没到应该做父亲的年纪，根本上我没有做父亲的心绪！

这中间隔了一年多，我开始离了学校，到社会上寻饭吃。我的家乡也恰恰在这时遭逢到不可避免的变故，全家人逃到南京投靠我过活。那天我到小轮码头上迎接他们。在一间小小的情舱房底窗口，我听到一片兴奋的呼唤声，接着看见那些凄惶憔悴的小脸。那情形使我很快的联想到一窝子伸头乱叫，等待哺喂的雏雀，不由得我感到恐惧和压迫。虽然是经过长时的别离，遭遇了一场不小的变乱，眼见一家人竟能平平安安的团聚，但我一点都快乐不起来。

就在这时候，我第二次看见我的鹿儿。我已经不大认得这个孩子。第一，他已经能够自己行走，不复是个抱在手里的婴孩；第二，他最近身体本不大好，又过了十来天“跑反”的日子，喝了风，淋了雨，挨了冷和饿，眼睛变得晦黯而且呆滞，皮肤萎黄皱冻，满脸病容，连头发也秋草似的枯槁了。家里人教他喊我，他机械地喊了我随即就偎到奶妈怀里去，对我这个陌生的爸爸既不如上次见面时那样高兴，就是江边那一切新奇的景物也丝毫没引起他的兴趣。

在南京住了下来，不到一个月，那孩子就生了病。病是很平常的，发热，不大吃奶。起初还能在退热时候，照常起来摸着台凳板壁走走，后来渐渐软弱得不能起床。家里人按照过去经验，给他吃婴孩自己药片，但是没有效验。又弄来阿斯匹

林，金鸡纳霜，吃了下去，也不见好。

对于他的这病，大家都没有重视。因为这病过于平常，看去是决不会有危险的；而且这时我们过的也差不多就是难民的生活，住房太小，空气光线都谈不上，一家七八人，成天挤在一起，空气污浊，大的孩子又吵闹。更加隔壁一家铁器铺，整夜打着铁，哼唱着时行的小调；右边几间学生的寓所，终日响着胡琴，口琴，京戏，英文歌，和古文，英语的朗诵声音，再不然就是大声打闹，把四周环境装点得如同一个闹市。在这种地方，白天不能休息，夜里无法安眠。我们一点病没有的大人也受不了；一个生病的小孩子，不能把病赶快养好，更是当然的事，心想着他慢慢弄惯了，总会好起来的。

我每天到机关做事，除了吃饭以外，不大回这个家；就是晚上，也很少在家里歇宿。孩子的病我很少有注意的机会，也的确没有注意的闲情。有时回到家里，听到他的软弱的呻吟，我才能猛然记起家里还有一个人是在病着。少不得到他床边去看看，抚摩一下他的额头，他就皱起眼睛，十分烦厌地嚷着：

“过啊！过啊！鹿鹿啊，唷鹿，鹿臭。……”

他的话我不大懂得。据家里人的翻译和解释，他这话有两个意思：一是他讨厌人去打扰他；二是他身上有汗臭，不愿意叫人近了他，闻到那臭味。我不知道这解释是否有点附会，但是他的敏感，很叫我感到不快。从此我就没有再挨近过他，免得引起他的烦厌。

他的病一天天不见好，有人劝我送他到医院里去看看。我却没有照办。对于医院，我是向来不信任的。这事有一位朋友曾经和我辩驳过，他说西医除了相信它，没有别的办法。我回他说，西医的学术和方法我是相信的，如同我相信科学一样；但是目下的那些建筑堂皇的医院，和那些神气十足的医生，我

就是给你打死了，也不能信任。要到什么时候我才相信呢？要到我变成要人，或是有钱住得起头二等房间的时候。我女人虽然极度关心她所珍爱的孩子的病，但也不主张送医院诊治。她自己是在医院深深领教过多次的。根据她的经验，也认为医院这东西对于我们这类人。只是一个花钱受气的地方，余外绝无好处。在那里，医得好的只是不医也会自己好的小毛病；到真的有了相当的病时，不去医也许没有什么，一经送去了，造化时是还你一个原来的样子，倒楣时给随便一弄，胡乱一来，病立即复杂扩张，或竟被当做了试验品，直到送入地下冰室完事。现在一家七八口人，全靠我那几十元薪资在这个生活贵得吃人的城市中勉强撑持门户，那里有一文闲钱丢到这种地方友去？

情

十几天过去了，病虽不见好，但除了发热而外，依旧没有一点别的病征。家里人一边只用自己药片和阿司匹林去敷衍，一边则用“草里冬瓜草里长”一类话自慰着，静心等候着他自己慢慢痊好。我则全不把这事放在心上，有时听到了他的呻吟，心里虽微微感到不快，但是日子一长，神经麻木，就也相安无事。

一天，下过公，照例回家去吃午饭。到了家里，一家人都默默地呆着，一个个像泥塑的菩萨一般。大孩子和二孩子也都瞪着眼睛，凄清寂寞地依偎在大人的身边，失去了平时的活泼和顽皮。我骤然感到空气的冷凝，才注意到那个听惯了的呻吟声已经没有，接着看见我女人红肿得如同桃子似的两只眼眶。我吃了一惊，问道：

“鹿儿呢？”

大家都不回答。过了一回，我的女孩子才瞪着眼睛，蹑手蹑脚走到我跟前，十分神秘恐怖地低声告诉我道：

“小弟弟死了哩！装在一个小棺材里搬出去了哩！”

我心里顿时像解决了一件事似的轻松下来。平时听惯了那个微弱的呻吟，好像不觉得什么；原来我潜意识中却不免感到很深的压迫和苦痛，现在是觉得一块不轻的石头落下来了。但是回想到昨日回来吃晚饭时，我还听到他要茶的唤呼，只一夜的功夫，这个小小的生命便已结果，究竟太快了一点，有点出乎我的意料。仔细问起来，才知道并无别的病症，半夜里退了热，要茶喝，还曾拿着新买给他的摇铃和新鞋说笑来着；只一会功夫，就眼睛吊直，喉头呼呼一阵响，噎了气。谁也不知道是怎么死的。

一切殡殓手续都是我女人一手办理的。上警察局领死亡执照，上卫生局请人验看，喊“地甲”买棺材收殓。到八点钟就把事情办妥，由一个老头子把棺材抱了出去，到南门外义冢上埋葬了。

家里人对于这孩子的夭亡都不怎么难过；我女人也很理智的说道：

“他在地下没的怨恨我们。我们已经尽了所有的力量了。我们没有委屈他，能对得住他。我们没有惭愧。”

可是这话只有她能说，我是不能的。他出世的时候，我一点没有过问，死的时候没有花费丝毫精力，在他短促的一生之中，我也没有尽一点应尽的责任。我是白白的做了他一场父亲。至于说他的病，非人力所可挽救，那更不尽然。我相信我们要是能给他好好医治，他一定不至于因这点病而死的。但是我转念一想，我自己固然有不可推诿的罪疚，然而可诅咒并不完全是我自己。我的年纪和能力根本没到应该做父亲的时候，此其一。目今的医院非为我们这类人而设，我们的财力够不上，我们对它根本失去信任。此其二。如果不是我们家乡的那

亲情·友情

种社会，我此刻是不会做人家父亲的，那这孩子也压根儿就不会出生；要是我们能够享用到医学上的设置，那这条性命也显然不至于糟蹋。真正的罪孽不是在我身上，我不过从中做了一个被唆使的罪人罢了！

看了丰子恺先生的这一幅漫画，我想起如今的世界上像我的鹿儿这样出生，这样死去的孩子每天正不知有几百千万！

一九三五年四月二日

儿子的生日

林 非

夜深了，窗外静悄悄的，白天种种喧闹的吵声，都已经消失了。可是在我们这间狭窄的小屋里，我和肖凤两人，正跟儿子热烈地交谈着，有时还伴以忧伤的回忆，间或也向往着充满幻想的未来，今晚话题的中心，是二十多年前的明天清晨，儿子在凛冽的寒风中诞生了。

对于生养孩子的痛苦，我原来是一点儿也不懂得的。只是担心肖凤挺着偌大的肚子，穿着厚厚的大衣，还得挤公共汽车去上班。那时候全国都在“清理阶级队伍”，据说要挖出许多深藏在人民中间的敌人。我当时所属的工作单位“学部”，已经几次被中央点了名，说它是“516”反革命集团阴谋篡党窃国的大本营，虽然我跟当时所有被批斗的“反革命”丝毫都没有瓜葛，因为我历来安心做平民百姓，离篡党窃国的这些本领的迷梦，实在太遥远了，而且确乎也从未产生过这样的欲望。不久之后从中央又下了通知，说是压根儿就没有这个组织。可是在当时抓“反革命”的热潮中，肖凤工作的单位竟也出现过大字报，暗示她与“516”的大本营有关系，这种无妄之灾肯定是受到我的连累。肖凤的脾气历来认真，受不得半点委屈，想辩论个清楚，自然就不愿请假休息了。

有一天傍晚，我下班走回家里，眼看天快黑了，她还没有